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吴宇红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个人原因，吴宇红女士请求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。吴宇红女士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，在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之前，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郭晓军先生代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。吴宇红女士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，亦不存在本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。

吴宇红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，本公司董事会对她的辛勤工作及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9月6日